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1 年 8 月 24 日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在上海市浦东新区环科路 555 弄 2 号楼 9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1 年 8 月 14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审议董事 6 人，实际参加审议董事 6 人。公司部分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由公司董事长陈于冰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全体出席董事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以下简称“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司 2021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为提升公司闲置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曲水汇通信息服务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向宁波乐田旅游置业有限公司提供不超过 2.2 亿元人民币财务资助，并收取不低于市场利率的资金利息。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签署本议案涉及的相关合同文件以及办理其他全部相关事宜。

详见同日刊登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的公

告》。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6日